

東亞研究所【碩士班】專業必修科目表

〔114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〕

科目名稱	必 群	規定 學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備註 (先修科目或學群等之說明)
			上	下	上	下	
研究方法	院必	3					院必修課程
政治經濟學	院群	3					院群修課程（至少需修習一門課）
國際關係理論	院群	3					
中共黨史	所必	3					所必修課程
中共政治發展	所群	3					所群修課程（至少需修習三門課）
中共經濟發展理論 與政策	所群	3					
中國大陸社會轉型 與變遷	所群	3					
兩岸關係：理論與 實務	所群	3					
東南亞區域研究	所群	3					
本所畢業學分：33							
修課特殊規定：							
1. 全職在學生每學期修習課程不得超過六門課。全職工作生每學期修習課程不得超過四門課。							
2. 本所碩士班學生需修習必群修課程（學分）為：							
～院必修課：一門課（3 學分）							
～院群修課：至少二選一（3 學分）；							
～所必修課：一門課（3 學分）；							
～所群修課：至少五選三（9 學分）。							
3. 學生選修學分其中至多 9 學分得修習所外開放修習之同級課程，且採計為畢業學分。修習本院院內課程（不含在職專班）皆視為所內學分。							
4. 校際選課請依「東亞所所研究生校際選課作業要點」於選課前提出申請，本所同意後始得採計為畢業學分。							

所辦公室：50801